

公司代码：600674

公司简称：川投能源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4,402,140,480 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0 元（含税），分配现金总额为 1,320,642,144 元（含税），资本公积金不转增，不送股。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川投能源	600674	川投控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圆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临江西路1号	
电话	028-86098649	
电子信箱	zqb@ctny.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 业务范围：公司目前以清洁能源为主业，研发轨道交通电气自动化系统，生产经营光纤光缆等高新技术产业。

2. 经营模式：公司以清洁能源为战略方向，直接投资控、参股 7 家水电企业，参股 1 家新能源企业，参股 1 家售电企业，能源产业占公司资产、利润的 95%以上，主要利润来源为雅砻江水电投资收益，公司目前清洁能源主业业绩稳定，资产规模和装机水平在省属国资电力上市公司以

及四川省内电力上市公司中名列前茅。

(二) 行业情况说明

2018年，全国用电需求持续好转。全国全社会用电量6844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5%，较2017年(6.6%)提高1.9个百分点；发电装机容量19.0亿千瓦，同比增长6.5%；发电量增速超过发电装机容量增速。

四川全社会用电量为245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5%，实现多年未见的两位数增长。2018年，四川电网弃水情况有所好转，弃水天数同比减少48天，但在电力需求和装机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弃水依然存在。

2018年，电力营销竞争更加激烈，市场化售电的趋势愈发明显，四川省内市场化交易电量达到了71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2.1%，对于支撑公司业绩的清洁能源主业带来经营压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32,043,917,051.90	29,025,567,128.53	10.40	26,821,131,071.06
营业收入	863,551,853.16	798,473,597.44	8.15	1,001,295,09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0,045,064.87	3,264,735,323.08	9.35	3,516,494,04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8,772,673.95	3,240,985,122.78	-1.92	3,490,941,30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832,331,888.99	22,473,906,633.38	10.49	20,529,479,18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242,908.90	493,320,747.15	-15.42	370,098,938.3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110	0.7416	9.36	0.798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8110	0.7416	9.36	0.79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58	15.34	减少0.18个百分点	18.1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7,925,653.20	120,119,203.98	262,440,680.98	263,066,31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0,649,945.76	332,287,271.02	1,608,297,343.85	798,810,50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0,713,071.35	331,561,979.76	1,599,741,846.68	416,755,77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348,302.05	11,049,096.79	154,202,260.34	67,643,249.7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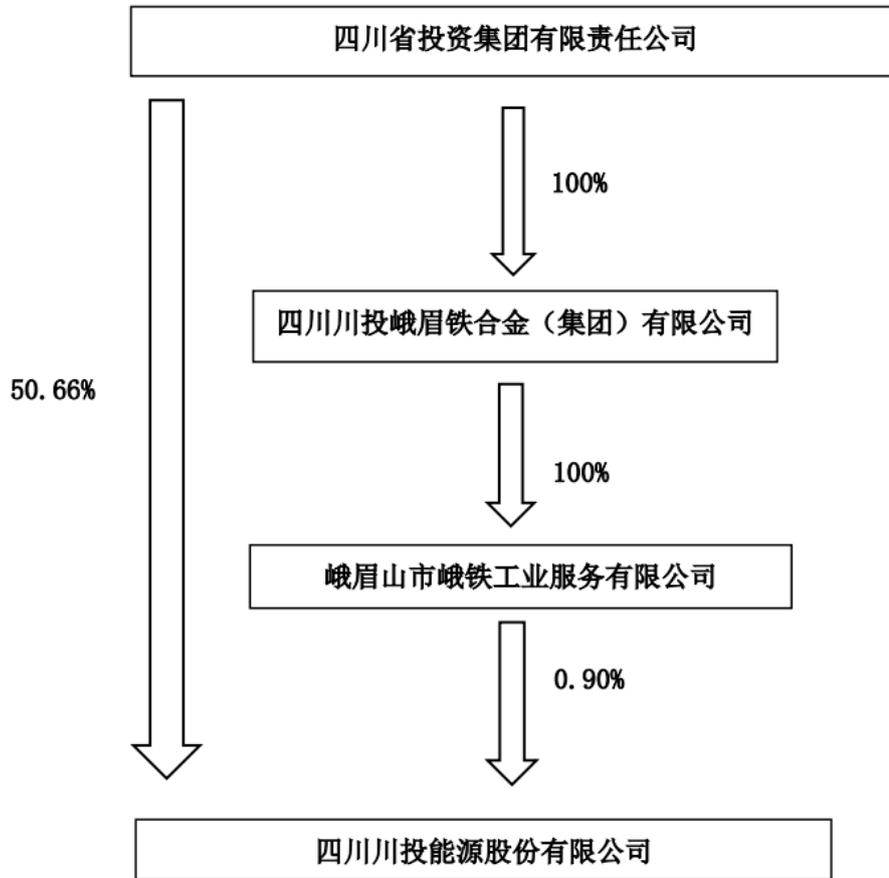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8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44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 条件 的 股 份 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四川省投资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0	2,230,183,609	50.66	0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 有限公司	106,489,091	304,489,172	6.92	0	无		国有 法人
北京大地远通（集 团）有限公司	0	188,591,194	4.28	0	质押	139,6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581,743	127,846,324	2.9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953,996	83,984,802	1.9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远通鑫海商贸有限公司	0	71,237,222	1.62	0	质押	65,5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47,360,500	1.08	0	无		国有法人
广发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广发资管长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3,517,576	43,517,576	0.9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峨眉山市峨铁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0	39,661,038	0.90	0	质押	19,830,519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28,469	34,733,759	0.79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峨铁工业服务公司是川投集团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远通鑫海是大地远通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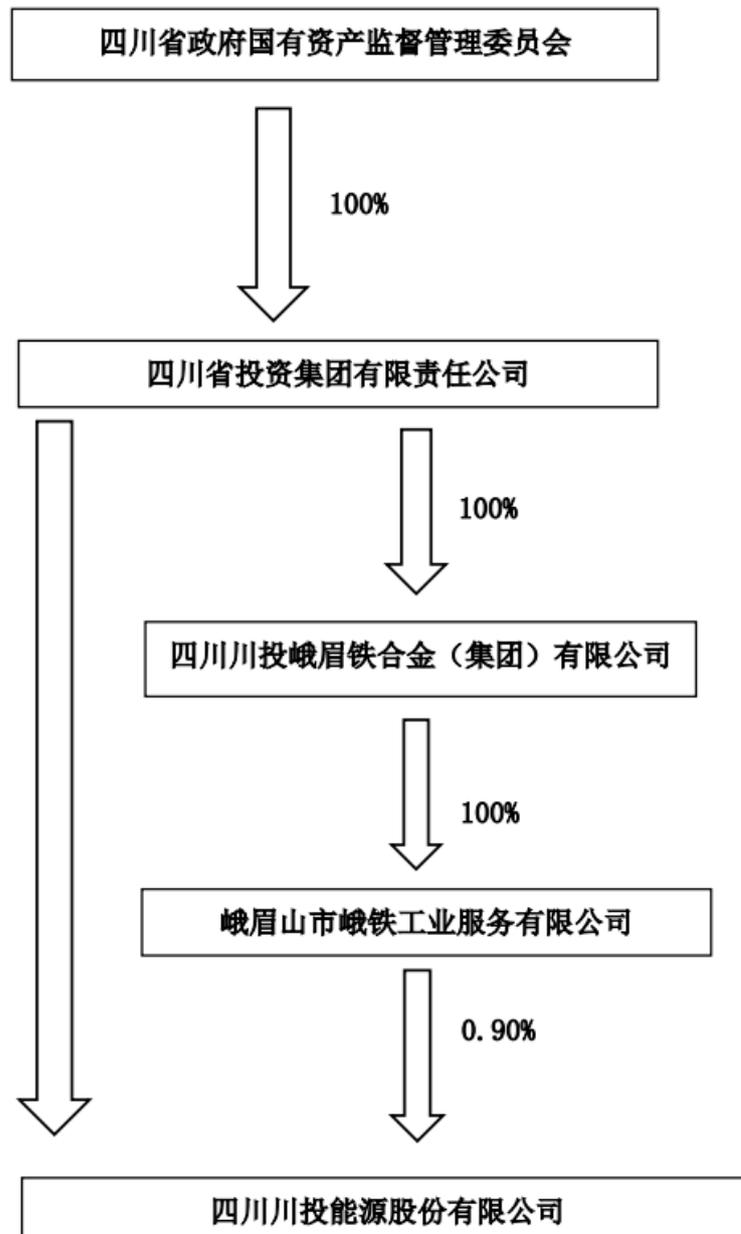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	13 川投 01	122295	2014 年 4 月 17	2019 年 4 月 17	1,700,000,000	6.12	本次债券按年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有限公司 2013 年公 司债券			日	日			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	--	---	---	--	--	--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披露《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6 号），并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向“13 川投 01”债券持有人支付从 2017 年 4 月 17 日至 2018 年 4 月 16 日的利息。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13 川投 01”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 AAA，“13 川投 01”信用评级结果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17 亿元公司债跟踪信用评级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8 号）。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21.12	21.09	0.1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61	0.62	-1.28
利息保障倍数	12.96	12.93	0.23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动应对市场竞争，电力主业好于预期

2018年，四川电力市场呈现出“需求端高增长，供电侧供大于求，行业政策市场化导向明显，外送通道尚未根本性好转”的复杂局面，加之四川省以水电为主，季节性特征明显，丰水期电力营销竞争尤为激烈。面对重重困难，公司在控股股东川投集团的支持下，全力以赴帮助参、控股做好电力营销工作，为业绩提升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控股企业田湾河公司面对发电计划严重不足的实际情况，及时掌握市场动态，主动谋划应对措施，充分发挥龙头水库调节优势，在市场化售电比例达41%的情况下实现了量增价稳的最优结果，在激烈竞争的市场环境中实现了盈利增长。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居于省内同类电站前列。

2018年，雅砻江公司累计发电741.1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37%；国电大渡河公司累计发电425.3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59%；田湾河公司累计发电31.5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96%。

2. 积极迎接市场挑战，工业企业业绩稳健

2018年，控股企业交大光芒公司积极应对高铁建设投资减少的困难局面，深度挖掘高铁运维市场需求，促进公司由“以高铁建设市场需求为主”转向“高铁建设和运维市场双轮驱动”提质转型，保证了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的基本稳定；同时，公司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投入，公司《高速铁路弓网系统运营安全保障成套技术与装备》喜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为公司长远发展积累了技术优势。参股企业乐飞光电年产光缆达838.98万芯公里，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增长1.15%。

3. 主业拓展取得突破，辅业发展谋求机遇

2018年，公司积极拓展清洁能源主业，一是加强对优质资源的持续投入，向雅砻江公司增资14.4亿元，保证雅砻江中游两河口、杨房沟电站建设顺利推进；二是积极拓展与行业龙头的合作机会，成功参与三峡新能源增资引战项目，共出资8.056亿元，持有其2.025%股权，为公司进军新能源领域拓展了机会；三是在控股开发水电项目上做出了努力；四是积极寻求主营业务的并购机会。

公司在做强做大主业的同时，也积极寻求轨道交通和光通信产业发展的机遇，支持交大光芒改革发展和科技创新，鼓励乐飞光电探索通讯行业5G市场发展机遇。

4. 党建工作全面加强，积极培育企业文化，

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地位，压实“两个责任”，聚焦主责主业，提高政治站位，讲政治、顾大局、守纪律、明方向，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坚持三重一大制度，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

设和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切实做到了党建全过程、全覆盖、全过硬。扎实开展对口精准扶贫工作，切实履行政治使命和社会责任。公司倡导团结拼搏、积极向上，努力营造和谐发展的企业文化。

5. 着力推动管理升级，企业管理成效显著

在管理体系方面，大力实施整章建制、流程再造，通过人力资源整合、资金综合利用、档案规范管理、风险内控标准化建设等专项工作，推进“人、钱、物”三效提升。在依法治企方面，以章程为根本，以《公司法》《合同法》《证券法》《劳动法》等为准绳，通过建立总法律顾问等制度，强化专业力量，完善职能职责，为公司改革发展护航。在队伍建设方面，积极深化三项制度改革，探索选人用人新机制，逐渐形成“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选人用人导向，大大激发了公司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充分调动了干部员工谋事创业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在资金财务方面，加强财务分析核算，实施精准考核，拓展融资渠道，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转；在安全环保方面，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重点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环保法律、法规和上级要求，不断完善安全环保制度体系，完成了全年安全环保工作目标。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按照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规定：对 2018 年 9 月 30 日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执行新会计政策，本集团采用修订后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增设“研发费用”项目列报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将原“管理费

用”项目拆分为“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设其中项“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该报表项目调整对合并及母公司净利润和股权权益无影响。

2、按照财政部2018年9月7日发布的《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相关规定,将收到的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从2017年度利润表“营业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单独列报,即其他收益增加1,125,378.64元,营业收入减少1,125,378.64元。该报表项目调整对合并及母公司净利润和股权权益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5家一级子公司,包括:四川川投田湾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田湾河公司)、成都交大光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光芒公司)、四川嘉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嘉阳电力公司)、四川天彭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彭电力公司)、四川川投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电力公司);3家二级子公司,包括:四川川投仁宗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仁宗海公司)、四川川投田湾河景达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景达公司)和四川田湾河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旅游开发公司)。

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